

强化责任担当 积极为“十四五”发展贡献财政力量

全国人大代表 吉林省财政厅党组书记、厅长 | 谢忠岩

“十四五”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、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，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、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，做好财政经济工作意义重大。财政作为国家治理的基础和重要支柱，要立足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目标要求，认真履职尽责，主动担当作为，积极为“十四五”发展贡献财政力量。

准确把握新时代财政改革发展总体要求，科学规划“十四五”财政改革发展目标

要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，积极将财政工作与构建新发展格局有效衔接，以支持构建新发展格局和引导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为目标，准确把握“十四五”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的重点任务，进一步提高财政收入增长的稳定性，发展能力实现新提升；要进一步优化财政支出结构，建立实施常态化的财政资金直达机制，切实提升政策效能和资金效益，发挥好财政的“定盘星”“催化剂”和“加速器”作用，在提高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能力上取得新突破；要加快建立现代财税体制，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、完善现代税收制度、加快推进中央和地方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改革进程，使管理能力再上新台阶。总之，“十四五”时期，财政部门要通过政策制定、资金安排、加强管理和改善服务多种措施，不断巩固和扩大党执政的政治基础、经济基础、社会基础和群众基础，在支持构建新发展格局、推动高质量发展上有更大作为。



精准聚焦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的目标要求，扎实推进“十四五”时期财政改革发展重点任务

要立足新发展阶段，贯彻新发展理念，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，从全局和战略的高度准确把握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的战略构想，转变发展观念，破除传统束缚，为实现“十四五”规划目标提供有力保障。一是不断壮大财政实力，切实增强财政保障能力。强化组织引领，明确收入政策导向，统筹推进减税降费和收入组织，实事求是规范收入管理，确保财政收入与经济同步增长。多渠道扩大收入来源，整合国有资源，变资源为资产；清理国有产权，变产权为股权；充分利用各类市场交易平台，变资产为资金。有效整合财政对外投资形成的资源资产，引导金融资本投向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，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稳定的金融支持。二是聚焦

经济高质量发展,提高财政投入的精准性。围绕创新发展需求和产业空间布局,发挥财政政策的引导带动和财政资金的撬动吸引作用,大力支持科技领域创新发展,不断提高核心竞争力,积极促进“卡脖子”领域技术研发应用和产业化水平,不断激发创新驱动内生动力;支持“放管服”改革深入推进,完善财税金融政策,扶持中小企业和服务业做大做强。三是健全完善财政支农稳定增长机制,为率先实现农业现代化提供有效支撑。调整完善财政支农惠农政策,重点支持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,有效保护和利用黑土地,促进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。推动建立普惠性农村金融体系,支持促进农业产业化高质量发展,推动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。确保脱贫攻坚决胜后财政支持政策总体稳定,不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。四是完善民生保障机制,支持加强社会建设。坚持经济发展和民生改善相协调,坚持尽力而为、量力而行的民生保障政策,强化民生政策托底保障,落实好就业扶持政策、创业优惠政策,促进增加城乡居民收入,进一步完善各项社会保险基金筹集拨付制度体系,支持健全卫生应急防控体系,推动教育、科学、文化和社会治理等各项社会事业协调发展。通过一系列的政策实施,切实兜牢兜实基本民生底线,不断提高保障和改善民生水平,让人民群众有更多幸福感和获得感。五是深化财税体制改革,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。进一步完善转移支付制度,加快推进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和支撑体系建设,不断提升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。完善国有资产管理体制,扎实落实国企改革三年行动相关工作,加强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。加强国有金融资本管理,支持地方中小银行风险化解工作。六是坚持底线思维,切实防范化解风险隐患。要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,将促发展和防风险齐抓共管,坚持“守土有责、守土尽责”。严格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和预算管理,依法依规举借政府债务,充分发挥债券资金使用效益。严禁新增隐性债务,对违法违规新增隐性债务的行为,发现一起、问责一起、通报一起、终身问责。及时防范和化解可能出现的政府债务风险、财政运行风险、金融衍生风险等隐患,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。

不断提升财政管理水平,为有效贯彻落实“十四五”时期财政各项改革发展任务提供坚强保障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全面提升财政法治化、规范化、信息化水平,不断夯实财政部门履行好新阶段使命任务的能力基础,确保党中央各项决策部署得以有效贯彻落实。一是切实提高政治站位。强化政治担当,切实增强“四个意识”,坚定“四个自信”,做到“两个维护”,始终把讲政治贯穿到财政工作全过程各方面。牢固树立“以政率财、政在财前”的理念,从政治高度来认识和把握财政工作,从政治上分析解决问题,切实在服从服务大局中有担当、有作为。二是加强财政法治建设。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,以贯彻落实新预算法和预算法实施条例为重点,深入推进依法行政、依法理财,切实提高财政法治建设水平。不断完善财政法律制度体系,不断规范财政管理行为,不断严密财政法治监督框架,进一步提升财政部门依法行政、依法理财的意识和能力和水平。三是提高财政管理信息化水平。以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为抓手,围绕财政改革发展目标,将信息技术的最新成果有机融入到财政工作的每一个环节,完善省与市县信息传输通道,切实维护网络安全。以信息化深化财政改革,实现信息化对财政业务的全方位覆盖和支撑,更好地服务于财政业务系统和财政管理。四是持续推进财政内控制度建设。保障重大财税政策落实,进一步延伸财政监管链条,建立完善财政预算管理、资金分配等核心业务流程的监督约束机制,加强对重要工作、重点流程、关键节点的有效管控,防范业务及廉政风险。坚持问题导向,紧盯内控短板,突出加强对预算编制、执行、政策制定等重点领域、重点环节的风险防控,强化对核心权力的制约和监督。五是加强干部队伍建设。坚持德才兼备、以德为先、任人唯贤,把干部队伍管好用好。加强对敢担当、善作为干部的奖励和保护,以正确的用人导向引领干事创业导向。加强年轻干部培养选拔,健全完善干部考核评价体系,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财政干部队伍。□

责任编辑 张蕊